

教育部臺南市第二聯絡處 函

地址：721006臺南市麻豆區南勢里1-36號

聯絡人：羅啓明

電話：06-5712885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：tnc.cca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軍(二)字第11402000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學務創新人員甄選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後壁高級中學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務創新人員進用需求辦理114年4月份聯合甄選。
- 二、旨揭甄選(第一梯)面試業於114年3月17日完成，甄選結果如下：
 - (一)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(正取:邱錦昌先生、候補:無)。
 - (二)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正取:許瑞原先生、候補:無)。
 - (三)國立後壁高級中學(正取:王瀟培小姐、候補:無)。
 - (四)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(正取:郎果斌先生、候補:李毓容小姐)。
- 三、請貴校依規定辦理進用相關事宜，錄取人員以學校勞動契約進用之，並通知正取人員依規定時間及備妥相關資料，完成報到程序；候補人員自公告錄取及候補名單之日起，經通知遞補不接受分發者，視同棄權，並註銷候補資格，如3個月內未接獲甄選單位通知遞補，其候補資格視為失效。

四、候補人員進用資格:如遇正取人員未報到或進用後離職或另有缺額，學校可於本處正式公文收到後，於3個月內進用經甄選合格候補人員。

正本：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後壁高級中學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臺南市第二聯絡處

電 2025/03/19 文
交 08:55:07 章

騎
縫
印